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国药集团
SINOPHARM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SINOPHARM GROUP CO. LTD.*

(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
在香港以國控股份有限公司之名稱經營業務)

(股份代號: 01099)

公告

建議變更註冊地址及建議修改公司章程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於2023年10月27日決議，建議將本公司在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現有的註冊地址由「中國上海市黃浦區龍華東路385號1層」變更至「中國上海市黃浦區龍華東路385號1層、11至15層」。由於建議變更註冊地址，董事會亦建議對本公司的公司章程（「公司章程」）第三條做出如下修訂：

原文為：

「公司住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龍華東路385號1層
郵政編碼：200023
電話：86-21-23052666
傳真：86-21-23052888」

建議修改為：

「公司住所：中國上海市黃浦區龍華東路385號1層、11至15層
郵政編碼：200023
電話：86-21-23052666
傳真：86-21-23052888」

*本公司以其中文名稱及英文名稱「Sinopharm Group Co. Ltd.」根據香港公司條例註冊為非香港公司。

載有（其中包括）上述公司章程建議修改詳情的本公司通函將於適當時候派發予本公司股東。

承董事會命
國藥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于清明

中國，上海
2023年10月27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于清明先生及劉勇先生；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陳啟宇先生、胡建偉先生、鄧金棟先生、王刊先生、王鵬先生、文德鏞先生、李東久先生及馮蓉麗女士；本公司的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陳方若先生、李培育先生、吳德龍先生、俞衛鋒先生及石晟昊先生。